



信仰與科學——兩者兼得？

關啟文（浸會大學宗哲系助理教授）

假若有人問你：「要錢？要命？」你可以怎樣回答呢？答案不出幾個；假若你是守財奴，你可能會答：「當然要錢。」言下之意，命也可以不顧了；而大部分人應該會答：「兩樣都要！」因為不用假定二者只可擇其一。最後一個可能，假若你剛剛失戀，萬念俱灰，你或會答：「兩樣都不要。」同樣道理，今天不少人問：「要信仰還是要科學？」答案的類型也差不多，有些科學主義者會大喊：「要科學，不要信仰！」另一些基要主義信徒則高呼：「要信仰，不要偽科學！」

而調停者則會平靜地問：「為何不可兩樣都要呢？」他們都接受信仰與科學的和諧，但當中又可區分兩類：第一類強調信仰與科學各有自己的領域，河水不犯井水；第二類則強調兩者的相互影響及相互支持。因篇幅關係，我只能在此極度簡化地評介這幾個立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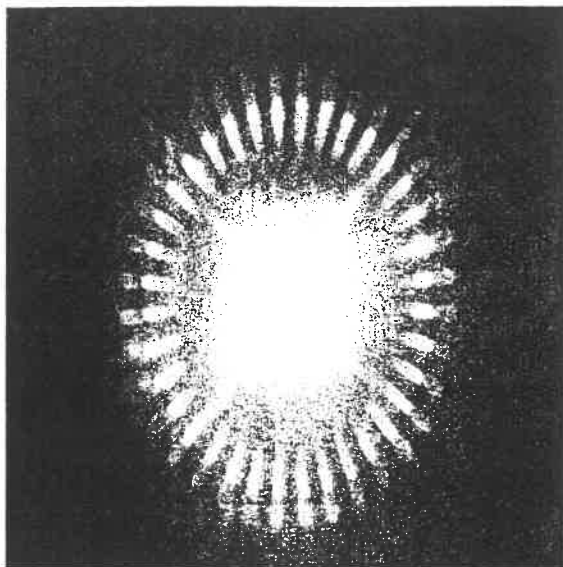
一．科學主義

我們不可混淆科學本身與科學主義，前者乃有系統地對自然界規律的探索，而後者乃一種哲學主張，認為只有科學才是真知識，只有科學方法才是通往客觀真理的路……其實兩者沒有必然關係，很多成功的科學家（如愛因斯坦、牛頓）都不是科學主義者。

科學主義為甚麼要反對宗教信仰呢？有三大理由：第一，他們認為文明的歷史也是科學與宗教爭戰的歷史，在人類愚昧無知的階段，宗教（即迷信）佔了上風，但文明的巨輪不停推進，理性、科學的亮光開始照耀，宗教當然不甘心將霸權拱手相讓，所以千方百計阻撓甚或鎮壓科學家的探索，迦利略（Galileo）被軟禁，布魯諾（Bruno）被處死，都是明證。然而理性的力量是不能消滅的，所以最終宗教在這戰場上節節敗退，科學的知識則不斷擴張。

第二，他們認為科學方法是客觀的，而宗教的「方法」則是主觀的，前者給我們找出事實，而後者只能提供幻想。原因很簡單，前者建基在有共識的五官經驗，並可測試的科學理論；對比之下，宗教則建基在不能證實，也沒共識所謂啟示和宗教經驗上面，實在難以叫人信服。

第三，科學主義者認為科學的世界觀已推翻了宗教信仰，今天天文學理論、進化論等已圓滿地解釋世界及生命的起源，再不可能信造物主了！而在這個腦科學及人工智能一日千里的世界，靈魂與來生等概念實在很難接受，此後科學也告訴我們，世界的運作是由自然律掌管，凡事物皆有自然的原因，神靈的干預、神



蹟都是不可思議的，甚麼「分開紅海」「耶穌復活」也不可能。

我在這裏只能簡短地回應科學主義指控。首先要指出，批判科學主義不等同批判科學，而只是反對將科學絕對化。想深一層，科學主義實在有自打咀吧之嫌，一方面在高呼：「唯獨科學」，但本身卻是一種哲學主張，假若真的科學以外沒有真知識，那我們如何能證實或支持「科學主義」呢？如何可用五官或實驗證明「只有科學方法才可靠」呢？這樣看來，科學主義本身也不很科學呢？這就和玩「一切中文語句，都不會超過五個字」這類文字遊戲一樣有矛盾。

歷史上的確有科學與宗教衝突的例子，教會領袖在這方面作了不少錯的決定，今天連天主教也為迦利略平反了，信徒實應對信仰多些反省。但教會的錯失不代表信仰本身有問題，昔日神學執着幾節經文，如上帝叫日頭停止，便去反對哥白尼的地動說。今天的共識是，他們的解釋不是聖經真理本身，聖經不是科學的百科全書，很多時只是用日常生活與經驗的角度去描述事情，由字面去推論出科學理論，很

可能已超越了神所希望啟示的範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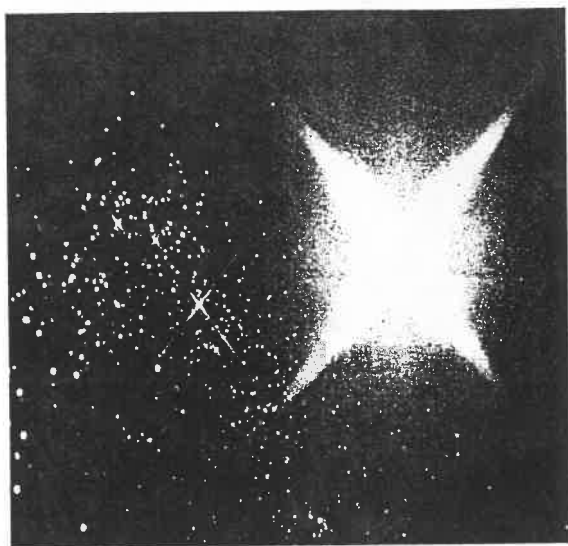
信仰與科學的衝突也很多時被片面誇大，只要想想十六、十七世紀大部分科學先驅都是信徒（不少且是很虔誠），就可明白。我們也不能不問為何現代科學只在西方基督教文化中興起，而不在其他深厚的文明發源呢？二十世紀很多思想家和歷史學家指出，是基督教創造論為科學立下基礎，在很多文化中宇宙被視為神聖或神祕，這很難培養客觀研究宇宙的態度，但基督徒相信上帝是理性之源，祂創造的世界當然有內在的規律及理性秩序，而人既有神的形象，承受神的理性之光，所以我們能夠去理解宇宙。很多早期的科學家（如刻卜勒·波爾）都是秉承這信念，立志去讀曉上帝「自然的書」（Book of Nature），而獻身科學。似乎近代的研究顯示，科學的興起與基督教信仰實在是息息相關的。

「唯獨科學」的宣告則有點霸權主義的味道了，甚麼叫「客觀」呢？神學家Torrance指出「客觀」的精意是「正確依循客體性質而作的探究」，五官經驗和實驗方法固然可用於一般物質，於是用科學方法去研究物質世界是客觀的，但若堅持也要用科學方法去研究「心靈痛苦」，其後發現這種痛苦是不能用儀器量度、五官感覺到的，所以宣告「心靈痛苦」是不存在的，這絕不是客觀態度，因為已先驗否定了「痛苦」的特性。同理，若自主且大能的上帝存在，祂的啟示當然超越科學方法，若一開始便堅持科學萬能，其實是先驗地否定上帝存在及啟示的可能，這不是客觀，而是偏見。

二．基要主義

基要主義信徒在美國攪的反進化論活動牽起很多爭議，最著名是一班科學創造論者（Scientific Creationists），如Henry Morris、Duane Gish等，他們也不是反對所有科學，他們主要的出發點是：創世記要從字面去解釋。

結論是：上帝在六日（一百四十四小時）內創造世界及人類，上帝的創造是直接及即時的，沒有中介過程。如此一來，他們反對現時的大爆炸理論、地質學及進化生物學，但他們並不單由聖經推論，他們著書立說作研究，揭露以



上「科學」理論的破綻，而提供證據支持他們的科學創造論。

這羣弟兄維護信仰的熱誠是值得欣賞的，他們反對進化論的批評也很有力，但我對他們的理論有點保留。第一，他們對聖經的解釋絕對化，認為進化論是絕不能與聖經相容，我雖然也感到進化論暫時不足取信，但誰能保證明天沒有突破呢？堅持要字面地解釋創世記（如七日就一定是168小時）只是一個新近的傳統，並不是教會的正統。第二，他們「破」得不錯，但「立」則不穩固，年輕的地球及洪水地質學這兩個理論的問題也很多。總的來說，再次將聖經當作科學教科書，會否重蹈當年天主教會反對迦利略的覆轍呢？

三、和諧之路

最後只能簡單提幾點，如何看待信仰與科學的和諧。第一，肯定宗教與科學的分別，科

學主要是研究世界如何運作，宗教則論及世界的終極根源，及人類的救恩。兩個論域多不重疊，自然也不會衝突，更不應以聖經來推論出自然定律或科學新知。第二，科學的世界觀不一定是封閉、反宗教的，從歷史上看，「自然秩序」這概念本就和創造論掛鈎的，今天這種秩序的廣泛、奇妙愈發明顯，背後那種數學秩序更令不少科學家驚訝，這種種和造物主的信念相當和諧。第三，當代不少新的科學發展都指向世界有精巧的設計和超越的因，如大爆炸理論、為人巧設原則（註）（Anthropic Principle）等，可用來作自然神學的素材（但處理卻要謹慎）。

四、結語

以上很多問題希望另外更詳細處理。我深信信仰與科學的和諧，因為一切真理與美善都是從那位眾光之父而來。幾千年後的今天，詩人的話語仍可叫我們有共鳴：「諸天述說神的榮耀，穹蒼傳揚他的手段。這日到那日發出言語，這夜到那夜傳出知識。」（詩十九1-2）^{〔播〕}

註釋：這原則描述近年宇宙學家的一個發現，就是物理的常數、大爆炸的速率及眾多宇宙的基本結構，都好像剛巧為了人的出現而設計，這一切若有任何輕微的改變（如大爆炸的速率高些少或低些少），便不可能有生命及人的出現。

本文作者關啟文

